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6年9月13日、9月14日、9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曾麓山、罗新华、皮涛、长沙斯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越华、刘竞芳、刘雅婷、杨虹、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赵永恒、段九东等13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城石墨”）97.6547%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星城石墨将成为公司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2、2016年8月3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6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与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按照问询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2016年9月9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并披露了《湖南中科

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科电气；证券代码：300035）于2016年9月13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次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

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